

10.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宋楼镇东王楼村村主干道整治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XZZY-C2025-0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丰县宋楼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宋楼镇东王楼村村主干道整治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宋楼镇东王楼村村主干道整治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大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12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70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5000）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1. 宋楼镇东王楼村村主干道整治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大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12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70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5000）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

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江苏大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7 日

